

# 王維擅構圖像 詩化眼前風光

前幾期和大家回顧了幾位唐朝著名的詩人，我們今天再來看看另一位出色的詩人——王維。王維，字摩詰，山東人。他是盛唐時期山水田園詩派的代表。他受母親的影響，對於佛學頗有心得，表字「摩詰」正是取自佛教的《維摩詰經》，同時他又有「詩佛」的稱號。王維為開元九年進士，官大樂丞，卻因為署中伶人舞黃獅子犯禁，受了牽連而謫為濟州司倉參軍，其後曾辭官隱居淇上、嵩山之地，後來又再出仕，官至右拾遺、監察御史、殿中侍御史等。安史之亂期間，安祿山脅迫他任官員，但他不從，於是移居於輞川別墅。後被安祿山軟禁在維也菩提寺。安史之亂後，唐肅宗任他

為太子中允，加集賢殿學士，後轉給事中、尚書右丞，故世稱「王右丞」。他晚年居輞川，過著半官半隱的生活。

## 營造空靈高遠意象

蘇軾曾說：「味摩詰之詩，詩中有畫；觀摩詰之畫，畫中有詩。」可見王維的詩擅於建構圖像，能把眼前風光詩化，引人入勝。先看其詩《山居秋暝》：「空山新雨後，天氣晚來秋。明月松間照，清泉石上流。竹喧歸浣女，蓮動下漁舟。隨意春芳歇，王孫自可留。」

首聯營造了空靈高遠的意象，「空」是全詩的詩眼，一場秋雨之後，秋意更濃了，也把這座山洗刷一新，讓人從字裏行間感受到秋天的氣息，也洗滌了塵俗煩囂。

頷聯寫了明月、山松、清泉、河石，山中

之景甚多，王維取捨得宜，月色在松間穿梭，松下忽明忽暗，意境幽深；流水或繞石而行，或沒石而過，水聲恍在耳邊響起，淨化心靈，在空山之中更見清空。

頸聯則以動襯靜，竹木中傳來一陣陣洗衣女的嬉笑之聲，卻不嫌吵耳，為山中增添了活力，而漁船駛過泛起水面，卻不躁動，為山中增添了人氣，人事的描寫也體現了人間煙火，在空山之中不遠和更是相融，一幅渾然天成的山水畫活現在讀者眼前。

尾聯則寫了詩人的心理狀態，轉化《楚辭》「王孫不可留」之意，將自己想留在山中隱居，享受田園生活的心態顯露出來。我們彷彿看見王維在山中的角落隨意走動，或在松間、或在水邊、或在林中、或在石上，詩歌雖止，卻韻味悠長。

另外《烏鳴澗》也頗具禪意：「人間桂花落，夜靜春山空。月出驚山鳥，時鳴春澗中。」短短四句就勾勒出無盡的意境。

## 全句不寫靜 卻被靜籠罩

桂花落地的聲音已是極細，本不可聽，但山中之人因心靜人間，竟察覺桂花凋落，全句不寫「靜」，卻被「靜」所籠罩。次句點題，在那春日的夜裏，山中一片靜謐，顯出那「空」的意境。

「空」同樣是全詩的詩眼。那片月色映照在山中的某個角落，把那山中的鳥兒驚醒，引起一陣騷動，靜中有動，更回應了前句的「空」和「靜」。結句回應詩題，鳥兒或驚鳴或拍翼，在那春日流水聲的配合下，更突顯出山林的寂靜。

《唐詩箋注》：「閒事閒情，妙以閒人領

此閒趣。」《詩法易簡錄》：「鳥鳴，動機也；澗，狹境也。而先著夜靜春山空；五字於其前，然後點出鳥鳴澗來，便覺有一種空曠寂靜景象，因鳥鳴而愈顯者，流露於筆墨之外。一片化機，非復人力可到。」兩者之評論可謂中肯矣。

王維還有不少好的作品，例如《終南別業》：「中歲頗好道，晚家南山陲。興來每獨往，勝事空自知。行到水窮處，坐看雲起時。偶然值林叟，談笑無還期。」

《九月九日憶山東兄弟》：「獨在異鄉為異客，每逢節節倍思親。遙知兄弟登高處，遍插茱萸少一人。」

《紅豆》：「紅豆生南國，春來發幾枝。願君多採擷，此物最相思。」

諸多作品反映了詩人的不同面向，大家興趣可再細味這位詩人的作品。

■心台 中學中文科教師



隔星期三見報

恒 大清思

## 蠶家人水上話 粵語大同小異

不知各位讀者可曾試過被人指出自己所說的粵語並非「正宗」的香港粵語？筆者便有過這樣的經驗，當時筆者調侃對方道，憑他的「新界屋邨粵語」標準，論斷筆者這個土生土長的香港島人粵語不正宗，實在可笑。對方之所以有此想法，估計是因為他心目中的香港粵語，是我們日常通用的「市區粵語」，與此不一致的一概視為錯誤或「不正宗」。

其實，早在香港發展成都市之前，已有四大民系到此聚居，他們各自有自己的「話」，和我們現在所說的粵語大同小異，筆者的母系家族為水上人，即所謂蠶家人（雖然他們不會以此自稱），他們所說的水上話，確實與都市人說的粵語略有不同。

語音方面，粵語的「oe」音（即「靴」的聲母），後面若帶「ng」韻尾，水上話常讀作「o」，所以「開窗」讀作「開倉」、「香港」讀作「康港」（據說這是英語 Hong Kong 的由來）；又如粵語的圓唇音「yu」，水上話常讀成近似「i」，所以「釣魚」讀成「吹倚」，

「月光」讀近「熱光」；合口的韻尾「m」也不發，例如「三月」讀近「山熱」；聲母方面，粵語的雙元音聲母（「gw」、「kw」）中的「w」有時也會省掉，例如「滾水」，口音較重的水上人讀成「緊死」等。

詞彙方面，水上話與粵語亦有不少有趣差異。除了上述把「釣魚」讀成「吹倚」之外，粵語嘈吵的「嘈」，水上話說成「yo」，「出面好嘈」說成「開便好yo」；粵語的「過晒籠」，水上話說成「may」，例如「啲死落到may晒」（啲水倒到過晒籠）；解作「仍然/還」的副詞，粵語作「重」，水上話一般說成「淨」，筆者至今每晚在電腦前，必定聽到「叮淨未喇」（讀成han3，音同「帶」的陰去聲）囉喺度」這句說話。

還記得小時候，每逢周日在渡船街避風塘乘「街渡」接駁至躉船探望外公和舅父，母親總在街渡出發時說「開身囉」（開船囉），而印象最深刻的用語非「落『喜』」莫屬，這個字讀粵語的陽上聲



■水上人的粵語與都市人說的略有不同。資料圖片

（與「雨」字聲調相同），即我們平常說的「落雨」；筆者外母家的長輩，亦習慣將界限街以北包括新界的地區，稱作「新九龍」，這個詞語在老香港中並不陌生，但他們總把這個「龍」字，讀成香港粵語沒有的「降」音：發音起始為陰去聲（與「貢」字聲調相同），下降至陽去聲（與「弄」字聲調相同）。

作為香港四大民系之一，水上人的語言亦不及頭頭話、客家話般相對較受重視，近年開始有水上人的後代嘗試保育他們祖輩的語言，希望在他的努力下，社會能拋下狹隘的眼光，寬容對待這種與「市區粵語」大同小異的變體。

■蘇澤民 香港恒生大學中文系講師



隔星期三見報

文 山字水樂春風

## 修行達無間道 即可永除煩惱

曾有一部電影《無間道》，非常賣座，也開創潮流。除了有外國製片家商購版權之外，也掀起了電影圈、電視台開拍一系列警匪鬥智鬥力、黑白兩道互相臥底陰謀之橋段的影片。自此，《無間道》一詞大行其道，一系列的影片皆以此句作為「臥底」、「潛伏」的代名詞。不過，此詞出自佛經，根本與「臥底」無關，甚至電影自己對此詞也有所誤解和誤導。

近看一本書，名叫《光影中的經典文化》（劉衛林著），它羅列了好幾部電影中曾介紹或引用的佛經，並指出其中的一些謬誤，值得參考。

電影《無間道》一開始時，就以火焰和佛像的大特寫為背景，介紹一段出自佛教《涅槃經》的經文，說：「八大地獄之最，稱為無間地獄，為無間斷遭受大苦之意，故有此名。」

到完場時，又出現一段經文，說：「佛曰：『受身無間者永遠不死，壽長乃無間地獄之大劫。』」兩段經文前後呼應，正好解釋「無間地獄」之由來，亦根本同「臥底」、「潛伏」無關。

「無間」本為梵文，可譯作「阿鼻」。而「無間地獄」亦即佛教用語中的「阿鼻地獄」。佛教中說的「地獄」，解釋是「從義立名，謂地下之獄，名為地獄。」共分八層，即：「言八大獄者，一活、二黑繩、三合會、四叫喚、五大叫喚、六熱、七大熱、八阿鼻地獄。」

「阿鼻地獄」就在地獄最底一層，有重

重鐵網刀林。凡犯了殺父母等逆倫大罪，死後會被打入這層地獄，永不超生。所謂「無間」，是無間斷之意，包括：  
一、趣果無間：死後即墮入，沒一刻間隔即承受果報；  
二、受苦無間：有苦無樂，其苦不斷；  
三、時無間：無時無刻都要連續受苦；  
四、命無間：一日之內經歷萬死萬生備受折磨，不斷面對痛苦；  
五、身形無間：身形遍滿地獄，無處可逃。

電影中的主角作為「臥底」警察，與歹徒為伍，甚至助紂為虐，有苦不能言，受盡精神折磨，無時無刻都要承受極大的痛苦。所以，他應該是墮入了「無間地獄」，而非「無間道」。

至於「無間道」，又稱「無礙道」。是指達到極高層次的一種修行：沒有隔阻，能觀察真理智慧，不受諸感所隔，便是到達「無間道」的境界。即是說，修行到「無間」境界的話，即可永遠斷除所有煩惱，毫無間阻地進入解脫之道，也可以藉此至於涅槃。

講起「地獄」，其實在蘇軾的文集內，也收錄了一段《破地獄偈》，原文是：「若人欲了知，三世一切佛，應觀法界性，一切唯心造。」意思是只要用智慧觀察宇宙萬物的真實本性，知道一切現象都不過是一心所造，便足以破盡地獄。這段偈文，有如《心經》，可以令我們勘破虛幻，心無罣礙。

《心經》全名是《般若波羅蜜多心經》，就是說明菩薩之所以能度一切苦厄，正是用「般若波羅蜜」，意即以「智慧度人到彼岸」。既有此智慧，自能觀照出「五蘊皆空」。

有此「五蘊皆空」，即一切所見所聞，都並非真實存在的。在智慧觀照下，既明白「色即是空」，就算遇到妖魔鬼怪，都知那只是虛幻不實的。

《光影中的經典文化》書中，還提到另一套電影《大隻佬》的宣傳海報，上有「萬般帶不走，唯有業隨身」。講的「業」，就是「因果報應」。

「業」，原是佛家用語，稱作「造作」，指一切的所作所為，包括口所講、身所做，甚至心所想。亦即所有外在行為，以內在意志，所有的身心活動。所謂「業隨身」，是指我們所做的善或惡，就成他日得到的果報的因了。「業」是因，「果」就是報。

佛經教導我們，一切的榮華富貴，全不能帶走，死後何嘗不是孑然一身？但果報就不同了，為惡者會受懲，會下地獄的。

佛家是借這個果報關係，來規勸人努力向善，不要作惡，否則必會招致惡報。講因果，就可以將混亂的世界變得有序起來；講業報，就可以將荒謬的世界變得公平合理。

所以重提因果報應，並非迷信與否，而是使人少一分怨天尤人的忿懣，多一分做好事的積極精神，這未嘗不是一件好事。

■雨亭（退休中學中文科教師，從事教育工作四十年）

## 言必有中

隔星期三見報

### 東西由有變無 元朝開始「花錢」

之前提過，車上的母親因兒子向她要錢，嘆謂：「我努力賺錢，你跟你女朋友努力花錢」，勸兒子要懂事。「花錢」即「花費金錢」，意思易解；但原來「花錢」這個「花」字，有另一種寫法呢。

清光緒年間的詹憲慈在《廣州語本字》中說：「葛錢者，費錢也。俗讀葛若花，《方言》：葛，化也。郭注葛音花。所謂化者，有自有而無之意，今讀葛若花，古音也。」意思是說「葛錢」即「費錢」的意思，「葛」俗讀為「花」。詹憲慈解釋，所謂化者，就是由有變無的過程，那麼，「葛錢」即可理解為「把錢由有變無」，與今日我們所講的「花錢」意思相同。

查古代字典，「葛」具頗多意義。除上述所指的「變化」一義外，第二種解釋是植物，讀音近似今日的「為」字；第三種意思是人姓和地名，段注本《說文解字》謂「晉有土葛，楚有葛姓」，指春秋時有晉國的謀士士葛，以及楚國有以葛為姓的人；第四種意思是狡獪。據揚雄《方言》卷二載，「葛」字曾為鄭楚之地（即中原偏南及南方）所用，具「不真實、狡獪」之意。

翻閱古籍，「葛」作「花」讀，此說法最早見載於宋代《集韻》。《集韻》把「葛」歸入三組不同的韻部，其中平聲麻韻中的「葛」字，其反切為「呼瓜」，大家用陰平調快讀一下，就能讀出了「花」的讀音了。那麼，今日我們說「花錢」，是否就是用錯了字呢？也不然。清代的時候，王引之寫了一本專門研究古人名字的《春秋名字解詁》，收在《經義述聞》中，後來胡元玉作《駁春秋名字解詁》以質疑其中內容。他認為「葛」即「花」，而「葛」字其實就是「葛」字，即古代「花」的原字變體。如果胡元玉的說法正確的話，那麼「葛」讀如「花」，便要推前到公元前七世紀了。

然而，「花」作動詞解「耗費」，這種使用情況是在很晚才出現的。宋或以前的文獻，筆者未有所見。要在元代陶宗儀《南村輟耕錄》卷28才看到「松江府儒學直學沈伯雲，因花破錢糧，乃與教授陳仲微有隙」之句，推測這用法或最先出現在元代。及後的明清小說，此用法才趨普遍，如明《西遊記》有「花費十七兩」、清《紅樓夢》有「連年宮裏花用」等。

由此可見，詹憲慈《廣州語本字》中說粵語中的「葛錢」，相當於今日我們說的「花錢」，只是所用的是古字而已，而「花錢」的「花」自然也非錯字了。

■郭錦鴻 香港專業進修學校語言通用教育學部助理講師 網址：www.hkct.edu.hk/ 聯絡電郵：dlgs@hkct.edu.hk



## 文化常識

星期三見報

### 樂律

（續10月7日期）

律管的長度是固定的。長管發音低，短管發音高。蔡邕《月令章句》說：「黃鐘之管長九寸（這是晚周的尺度，一尺長約二十三厘米。），孔徑三分，圍九分。其餘皆稍短（漸短），惟大小無增減。」十二律管的長度有一定的數的比例：以黃鐘為準，將黃鐘管長三分減一，得六寸，就是林鐘的管長；林鐘管長三分增一，得八寸，就是太簇的管長；太簇管長三分減一，得五又三分之一寸，就是南呂的管長；南呂管長三分增一，得七又九分之一寸，就是姑洗的管長（尺寸依照《禮記·月令》鄭玄注）；以下的次序是應鐘、蕤賓、大呂、夷則、夾鐘、無射、中呂。除由應鐘到蕤賓，由蕤賓到大呂都是三分增一外（《漢書·律曆志》說：「參分蕤賓損一，下生大呂。」其說非是。應以《淮南子》、《禮記·月令》鄭注及《後漢書·律曆志》為準。參看王光祈《中國音樂史》，上冊，第22-38頁），其餘都是先三分減一，後三分增一。這就是十二律相生的三分損益法。十二個律管的長度有一定的比例，這意味着十二個標準音的音高有一定的比例。（未完待續）

書籍簡介：

本書由北京大學王力教授主持編寫，經眾多專家學者審閱修訂，分十四個範疇，從宏觀和微觀的層面系統地概述了中國古代名物制度、政治體制、衣食住行等文化和生活的方方面面。

